

最新檀香街读后感 檀香刑读后感(汇总5篇)

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，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。

檀香街读后感篇一

一个人的午后，宁静、慵懒，阳光透过落地窗投在沙发上，烘得我全身酥酥的。端着一杯冰咖啡，倚靠在沙发上，手自觉不自觉的摸到了数，盯着书封面看了好久，眼皮好重.....

仿佛间，我身袭青袖长衫，漫无目的地徘徊在一个陌生的县城，看样子是清末。忽然从巷弄里出来，看到一架官轿朝南抬去，我跟在后面，整个县城都那么冷清，人都不知道到哪去了，只有稀少的人家烟囱里有袅袅炊烟。来到了南门前，忽然听到了喧闹的声音从城外传了进来。跟着轿子穿过南门，发现原来所有人都聚集在这城外的空地上呢，这也难怪城里那么冷清。

远远的望见一人在荡着秋千，越荡越高，像是在所有人面前表现自己一样，那是一个女子，我看见她的眼神向我这边看过来，原来看的是轿子里的人。我向人群中走进，离秋千渐近。那女子面容光鲜，脸型小巧，长发及腰随风飘。“大哥，这秋千上的女子是谁呀？”我问一个看起来憨实的人，“你是从外地来的吧，这是俺们县赵屠户的妻子孙氏。”我在心里嘀咕起来，赵屠户？孙氏？难道.....“这赵屠户可是叫赵小甲，他的妻子叫孙媚娘？”“你认识啊！”果真如此，我来到了清末的高密县城，“那这孙媚娘不是背着赵小甲和县太爷有私情？”“哎哟哟，说不得啊，”他急忙捂住我的嘴，环顾

一下，又靠过来，小声小语的说道，“他们的事在俺们县是一个公开的的秘密，但都没人说，或许只有她家的那人才不知道哩。”我点了点头，走开了。那县令此时走出来和县里的人打招呼，那我应该知道他是钱县令了。我怎么都觉得他是在和媚娘打招呼。这时一个男子跑到了媚娘面前，跟他说了些什么，她忽然大惊失色，狠狠地朝钱县令那瞅去，可那轿子已向城内抬去。

“小超，来帮我一下，小超?小超!”“哎，来了!”我赶忙跑到楼上，帮忙搬一下东西。好了之后，我又回到自己的小小沙发，泯了口咖啡。想想刚才我竟“穿越”到了清末的时候，现在闭上眼睛，却飞不回去了，于是只好钻到书里去继续刚才的画面。

时间一点一滴从指缝中流走，揉揉眼睛，伸个懒腰，阳光已变得柔和，夕阳要西下了。厚厚的一本【檀香刑】业已被我啃完了，回头想想，竟觉得自己在那里生活过。跳出书本，我可怜起媚娘来，虽说她没有恪守妇道，也不像别的女的一样，温声细语，知书达理，相反她却大大咧咧，像是一个泼妇一样。可是透过那个年代，她要承受的太多太多，家里的男人不管事，冒出来的公公要自己服侍，自己的亲爹出事了，自己虽说不怎么情愿，但还是要为此去奔波，还有一个令自己魂牵梦萦的县令，无论世事如何，她好像只能自己一个人去面对，别忘了她是一个女字旁的她。在那个**的时代，一个依然坚强生活的女人，且不论她是以怎样的方式，或卑微，或激烈，或令人对她不尊敬也好，她努力的活给自己过。所以，我可怜她，可怜她在那个时代所要面对的一切。当她面对的一切，她面对了以后，我开始尊敬她。

所有的小人物汇聚了那个时代，一个小小高密城也就是当时的中国。透过媚娘，我看到了那个时代认真生活的人，不论是什么生活观;透过孙丙，我看到了那个时代爱过的人，不论是什么原因;透过钱丁，我看到了那个时代为官作俵的人，不管是高官芝麻官。透过一本书，我看到了那个时代的社会，

不论从哪里看现实，都是满目的黑。

一本好书，让我忘记了夏日的炎热；一本好书，让我为之忘记了时间的流转；一本好书，让我了解自己对人性灵光崇敬。捧起一本好书，品着一杯香茗，慢慢发散出来的不只是茶香，还有自己的气华。

檀香街读后感篇二

故事叙事看似杂乱无章，但莫言以孙眉娘、赵甲、小甲、钱丁四人的视角分别讲述故事。这一多视角转换的叙事手法是小说的一大特点，更是一大亮点。在小说中，作者在大部分叙述中并没有采取一个全知全能的视角，而是以几个主要人物的叙述来一步步逼近事情背后的真相。小说以四人在孙丙抗德事件上各自主观视角差异性展开叙述，这体现在主观行为上，孙眉娘不择手段地救父，刽子手赵甲衷心于完成檀香刑这个自认为的伟业，小甲唯父是从，而县令钱丁则最为复杂。一方面深爱着眉娘，同时关爱东北乡的村民，内心深处并不想抓眉娘的父亲孙丙，而且还能为民请命，但同时又迫于上司的压力与对官位升迁的迷恋，不得不抓住孙丙。这二者矛盾始终在后者冲撞，一开始释放了孙丙，但之后却迫于朝廷与列强的压力，再次逮捕孙丙，并协助赵甲完成这一其自认为伟业的檀香刑。这样，几个人物的个性特征也由此凸现出来。孙眉娘热烈、坚定、执着，赵甲阴险、毒辣、狡诈，小甲懦弱无能，但最后舍己救父却体现了其孝的一面。对于县令钱丁而言，痴情、正直、爱民体现了其善良的一面，但另一面却是追名逐利，惟命是从，可见多方面的冲突，造成后者人物性格的复杂性，最后他刺死孙丙，阻止檀香刑的阴谋。可算是其良心未泯灭，从利欲中复归。

孙丙作为小说中的主要人物，性情耿直好爽，才情卓越，猫腔技艺无与伦比，德国人高密县修建铁路。年轻时刻不务正业，迷恋青楼，列强入侵，害其家破人亡。一幕幕惨剧激起了孙丙的仇恨，忍无可忍的他，加入义和团，走上反抗的道

路。带领村民抗击德国侵略者，拆毁德国人修建的胶济铁路，可谓英勇无畏，执着至死方休。但同时也充斥着其农民阶级不脱其局限的愚昧无知、食古不化。

小说将腐朽的清王朝与列强的惨绝人寰表现的淋漓精致，也凸显了专制权力作用于个体之上的历史机制，成功折射出专制权力赖以生存的阴暗法则。将檀香刑的渲染表现的淋漓尽致，揭示了中华民族历史上最最黑暗的一页，也暗示着腐败的清王朝的两面性——对内压迫百姓，对外惧怕列强侵略者。

《檀香刑》更深层次地表现了中国传统文化的“隐”性层面，小说中的三位主要人物——赵甲、孙丙、钱丁分别代表着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刑罚文化、民间文化和官场文化的“隐”性内涵。莫言用批判的眼光对此做了具体而生动的揭示。

檀香街读后感篇三

刚读完莫言的《檀香刑》。趁着一腔热血还没冷却，记录下我最直观的感受。

很久没有读到过这么有血性的作品了，最近充斥着我的阅读空间的不是飘渺的理论典籍，就是主人公形象高大全的革命历史经典。回顾之前自己最欣赏的文学作品，也都是些个人化的写作、心灵上的宣泄。而这部带着血腥气的《檀香刑》，让我真正体会了一场“民间的狂欢”。

故事是和重大的历史事件联系在一起的：德国人强修胶济铁路、袁世凯镇压山东义和团，八国联军攻陷北京，慈禧太后仓皇出逃……而故事的主人公却是实在的小人物：民女孙媚娘，丈夫是傻子，亲爹闹义和团，公爹是刽子手，情夫又是知县。情节围绕刽子手公爹奉命以传说中的极刑“檀香刑”来处决亲爹而展开的，各个主人公以自己的口吻将这个故事的前因后果来龙去脉层层剥开，同时将历史上那些真实的风云人物以独特的视角展示出来，袁世凯、刘光第、慈禧、光

绪，如活生生般重现。

然而莫言描绘的最出色的还是这些小人物们。在他的笔下，冷酷的刽子手也有了性情，傻子也能道出真理，女子怀着的是最最真诚的爱情。而在我看来，最值得品鉴的还是知县一角，他高大潇洒，胸怀壮志，却又齷齪至极。我觉得他是自恋的，总给自己的行为找出一大堆热血充怀而冠冕堂皇的理由，把自己感动得热泪盈眶。看到百姓哭号叫嚷就要为民出头，袁世凯一句不经意的允诺就能送他一个黄粱梦，请愿过，上吊过，纠结过，还是把自己逼到了一个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帮凶的位置上，而最终他觉醒了，结束了众人的性命，自己的性命等着被终结，可最终化身为—具铮铮铁骨。

檀香街读后感篇四

最近，莫言可是非常火了，而我，趁着这把火，读了莫言的檀香刑，结果却被莫言的檀香刑震撼到了。

《檀香刑》是一部让人为之震撼的小说。从结构上讲，莫言把叙事角度、时间、空间全部打乱，彼此穿插，重新排列。所以这部34万5千字的作品，有机而紧凑，没有任何一个环节显得拖沓。故事的五个主人公，赵甲、小甲、眉娘、孙丙、钱丁，关系错综复杂，他们是刽子手、麻木民众、具有反抗精神的妇女、农民起义的领袖、爱民如子却身不由己的县令；他们也是公爹、儿子、儿媳、亲爹、情人(干爹)。各种矛盾集中在这五个极具代表性的人身上爆发。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个性，却让人从个性中看到了背后的中国历史的沉淀。如赵甲，这个大清朝第一刽子手，这个被钱丁等人视作猪狗不如的杀人恶魔，却被另一些人看做大清朝法律的捍卫者；如红杏出墙的眉娘，这个人们眼中的荡妇，却又是大胆追求，勇于反抗的中国女性觉醒的代表。

从语言上讲，《檀香刑》以对话为主，却又不同于对话。所谓对话，当为一来一回，《檀香刑》的对话，却往往只有此

没有彼，在此中显露彼的回应。这种对话方式使得每一章节都是独立的，干净清楚。眉娘、孙丙等戏班出身的人，其语言又是粗俗中带有韵脚，读着就像在唱。特色的语言和对话，和贯穿小说的另一条线索——地方戏“猫腔”相结合，使得整部作品就像猫腔演唱的大悲调。

从选材上看，作者用大量笔墨细写了满清几大酷刑。影子说没有读完《檀香刑》，因为写得过于残忍。读者都不忍读的文字，作者是如何写下去的？但是通部书，看不到一点作者的情感挣扎。或许作家有两种，一种满腔热忱泄于笔端，于是，他哭，读者与他一起哭，他笑，读者陪他一起笑；另一种，内心波涛汹涌，文字却冷酷无情，他思考，他追寻，他呐喊，却大音希声。前者如路遥，后者如莫言。居然有人问莫言，《檀香刑》写了什么。莫言说，不知道，只写了声音。那是为19唱的哀歌。

读完檀香刑，我觉得这真是一本经典，有寓意的书籍。

檀香街读后感篇五

在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前，我对他只有依稀和零星的印象，甚至从未拜读过他的任何作品，我并未对此感到惭愧，只略微有些遗憾，好似每天在案上镇书的石头忽然有一天被宣告为传国玉玺，而你甚至都不知道那上面刻的是什么。

荣誉似乎较少地发挥他们作为评审的作用，至少对于像我这样的小老百姓，对于我们从来都起着一种导向的作用，说得更简单一点，起码最近一段时间里，不太可能闹书荒了。

就是冲着这名字的古朴、神秘之感买的，听朋友说从中你可以了解一些满清酷刑，人多多少少都有点阴暗心理倾向的对吧。

拜读途中几次不能前行，而是必须将融入书中的灵魂拉回现

实来，否则一个不小心，便有可能随着那刽子手刀把的起落昏厥，随着猫腔的一声转调，咪呜咪呜地化成猫仙。

书中十八个章节，分为凤头部、猪肚部、豹尾部。凤头部和豹尾部是书中主角自叙情节，猪肚部则似普通小说娓娓道来，山东高密县在清末年间的一段传奇故事。

整部书由于采取了倒叙和插叙的形式，加上叙述者轮流更替，穿杂着戏文内容，形式上显得繁琐、自成章法，然而好在情节并不如《白鹿原》般复杂跌宕，故而第一遍就能看懂，当然，这部书并不是为情节而生，这是前提，这也解释了文笔看似混乱却少有纰漏。

贯穿始终的是非常神奇的当地戏——猫腔。与秦腔类比一下，天下戏曲本是一家，大悲腔、娃娃腔、醉调、鬼调像模像样，莫言在文中借孙丙与山子死牢中交心之嘴交待了猫腔的历史，后来查证了一下，指代的确实是山东一带的茂腔，莫言变之于一个猫字，是否有意将其幻化，用猫这种神秘而诡异的动物作为图腾，也不得而知了。猫叫“咪呜~咪呜~”亦能成戏，初读称奇，再读入味，细品就觉得诡异如在耳侧，竟也如书中描写的乡民一般，和着“咪呜~咪呜~”为主角帮腔补调了，似有神力。戏本来自民间，借用别人给他的评价——莫言将其魔幻化，在描写一个地域一段历史时采取其最具有代表性的事物，本身就很巧妙，加之改写的韵文朗朗上口，通俗却不粗俗，民间的东西本就让人有倍感亲切，再融入民族一段包含屈辱的悲壮，似乎也给予了这自娱自乐另外一种华丽的意义。个人感觉，猫腔戏文是小说是最精彩的部分。

作家出版社的这本书里附有莫言后序，他说他在这里是写声音，胶河的水声、胶济线火车的汽笛声、婉转的猫腔，我不想说太多关于书的酷刑，于我尽是科普性质而无较多心思欣赏，虽然我读完凌迟钱雄飞之后出门说话有点啰嗦。。然我在聆听莫言所述的声音里，同时也看到了被刽子手提着辫子绅直好下刀的脖子、凌迟刀下精雕细琢的艺术品、阎王问后

惊恐的眼睛、菜市口前戊戌君子磕头谢天的迥异情形、还有檀香刑恢弘的场面和敲槌入背肌肤之下的油血相融。

文学就是平摊在书桌上的一部电影，毫无疑问莫言为我们呈现了这样一部视听盛宴，战栗、恐惧、肆意、荒唐，除去怜悯和悲痛的人性角度不提，我认为，读这本书是一种汗流浹背、酣畅淋漓的享受。